

西安市未央区财政局文件

未财发〔2023〕63号

西安市未央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调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 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补助直达资金的通知

未央区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直达）预算的通知》（市财函〔2023〕1565号）要求，现下达你单位2023年中央财政调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补助直达资金。

一、资金来源

本次下达287万元为中央财政补助直达资金，年终收入列“财政拨款收入”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080507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1002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在上述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对应范围内，按实际支出用途进行选择。

二、资金拨付方式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要求，现将该资金下达至你单位，由你单位提出拨款申请，经区财政局审核后拨付资金至机关养老财政专户。

三、资金使用要求

（一）该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请你单位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建立台账，详细记录资金拨付使用等情况，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请你单位按要求向我局报送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情况等相关资料，区财政局将对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评价。

附件：绩效目标表



附件

2023年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直达）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补助（直达）预算			
主管部门			西安市人社局	实施单位	未央区人社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7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8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87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目标			确保全市参保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投入指标	成本指标	中央财政补助（直达）预算		287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待遇人数		≥0.35万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财政补助资金使用准确率		100%	
			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程序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人员上访率		<0.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9%	

抄送：区政府办，区人社局，区审计局。

西安市未央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12 日印发
